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文件

中地大京发〔2021〕80号

关于印发《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教育督导组工作细则》的通知

各二级单位：

研究生教育督导是研究生教育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充分发挥研究生教育督导组的职能，推动学校研究生教育改革，提升研究生教育质量，依据《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教育督导工作条例》，制定本工作细则。本细则已经 2021 年 9 月 23 日第 14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并遵照执行。

附件：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教育督导组工作细则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2021年9月27日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学校办公室 2021年9月27日印发

附件：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教育督导组工作细则

第一章 工作制度

第一条 研究生教育督导工作专家组（以下简称督导组）对学校研究生教育工作进行全面监督与指导，常规督导工作覆盖研究生招生录取、教学活动及学位论文等全过程的培养与管理工作，根据学校需要还可以开展研究生教育专项督导工作。

第二条 校级督导组由专职督导专家和咨询指导专家两类人员组成。校级督导组的日常管理工作由研究生院质量监控办公室（以下简称质量办）负责。院级督导组的管理工作由各培养单位负责。

第三条 研究生院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研究生教育督导工作会议，集中了解督导工作情况和教育评价状况，并提出相关督导工作建议。

第四条 督导组每学期至少召开两次工作交流会议，分别完成学期督导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并于学期开始后和结束前，分别将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交质量办备案。

第五条 专职督导组设立组长 1 人，副组长 2 人，协助研究生院负责专职督导专家的组织与协调、督导计划的制定与实施等工作。

第六条 督导专家按照工作计划和职责要求开展督导工作，并将相关评价材料交给研究生院质量办，由质量办负责整理、汇总和反馈。

第七条 督导专家在开展督导工作时，须遵守相关工作纪律，不得干扰所督导现场工作的正常进行。重要督导工作可提前报备，请研究生院或相关培养单位协助安排督导事宜。

第八条 各培养单位应充分认识研究生教育督导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积极支持与大力配合督导专家开展各项工作。

第二章 工作职责

第九条 督导专家应在认真学习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精神和学校相关管理制度、积极了解研究生教育工作流程的基础上，对各项督导工作做出公正评价，提供必要指导，给出合理化建议。

第十条 专职督导专家每学年应完成研究生招生录取、课堂教学、论文开题、中期考核及论文答辩等常规性督导评价工作（评价表见附件），评价内容与研究生院管理工作形成互补关系，督导活动可以以分管学院或分管专题等方式开展。

第十一条 专职督导专家若以分管学院方式开展工作，则每学期应完成不少于 3 项常规督导工作，每项工作所检查人数应不少于 5 人；若以分管专题方式开展工作，则每学期应完成不少于 2 项专题的常规督导工作，每项专题检查不少于 2 个学院，每个学院检查人数不少于 10 人。

第十二条 咨询指导专家的工作重点为学校根据实际需要开展的研究生教育专项督导工作，并给予指导和评价，给出建设性意见。

第十三条 督导组在开展任务性督导工作基础上，还可按照工作内容，自行规划专项督导工作，并设计相关质量评价表格。

第三章 工作内容

第十四条 督导组对各培养单位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开展检查和评价，督导重点包括组织工作、机制落实、过程规范性、材料归档等内容，具体评价指标见附件 1。

第十五条 督导组对研究生课堂教学工作开展检查和评价，督导重点包括教学内容、方式方法、课程效果、课堂管理、学习风气、思想政治等内容，具体评价指标见附件 2。

第十六条 督导组对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开展检查和评价，督导重点包括报告内容、表达能力、评议过程、评议结果等内容，具体评价指标见附件 3。

第十七条 督导组对研究生中期汇报工作开展检查和评价，督导重点包括学术潜力、表达能力、考核过程、考核结果等内容，具体评价指标见附件 4。

第十八条 督导组对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工作开展检查和评价，督导重点包括学术规范、学术能力、表达能力、答辩过程、分委会审核、归档管理等内容，具体评价指标见附件 5。

第十九条 督导组根据研究生教育工作实际需要，开展学校《研究生教育督导工作条例》中列出的其他相关专项或专题督导工作。

第二十条 督导组对学校的研究生教育整体情况做出评估。

第四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各培养单位可参照本细则制定本单位督导组工作细则，并报研究生院质量办备案。

第二十二条 本细则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附件：1.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招生复试质量评价
表

2.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表

3.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质量
评价表

4.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中期考核质量评价表

5.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质量
评价表

